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承辦人：傅祺倫
電話：02-24301505 分機110
電子信箱：cesiaedu@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信義區東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學貳字第1110224054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11124P007559_1110224054_111D2025539-01.pdf、
11124P007559_1110224054_111D2025540-01.pdf)

主旨：有關本府所屬學校自111年6月1日起辦理戶外教育及校外
教學等活動事宜，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考量國內covid-19疫情狀況，為保障師生健康，本府所屬學校自111年6月1日（星期三）起，校外教學（含戶外教育、畢業旅行、隔宿露營等）等，可由學校依原訂行事曆本權責自行決定是否辦理或延期。
- 二、如規劃辦理校外教學等活動者，請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校外教學活動需備有防疫計畫，並請妥適評估地點並完成親師生溝通後，自行辦理，毋須報府核備。
 - （二）確認師生身體健康狀況，倘於確診、居家隔離、自主防疫期間或快篩陽性者不得參加；出發前亦應做健康篩檢措施（包括量體溫），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不應參加。
 - （三）個人、遊覽車、餐廳及旅館之防疫措施請務必依據相關規定（如附件），落實執行。

三、檢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及「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教保服務機構校外教學應行注意事項」各一份供參。

正本：基隆市立公立國民中小學(含高中)、基隆市私立國民中小學、基隆市各公立幼兒園(不含國小附幼)

副本：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基隆高級中學、基隆市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輔大聖心高級中學

